

## 104 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<b>訓練單位名稱</b>	國立中正大學				
<b>課程名稱</b>	銀髮產業行銷專案管理實務班				
<b>報名/上課地點</b>	報名地址：國立中正大學清江學習中心（嘉義市世賢路4段120號） 上課地址：高雄市鹽埕區中正四路274號(6樓609教室) 電話：05-2949025 轉 921 聯絡人：楊玉琴小姐				
<b>報名方式</b>	<b>採線上報名(課程代碼:75406)</b> 1. 請先至臺灣就業通： <a href="http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">http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</a> 加入會員 2. 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： <a href="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">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</a> 報名 3. 青年就業讚計畫及自費者報名，請先與清江學習中心承辦人員聯繫				
<b>訓練目標</b>	緣由：台灣即將邁入樂齡人口突破20%的超高齡社會，產業需要掌握460萬人的市場，上看3兆台幣的新商機，有志從業者必須學習新市場的行銷策略。 學科：銀髮產業趨勢與經營利基、銀髮族服務事業概論。 技能：消費者行為分析技術、行銷企劃技術、商品設計與陳列技術、標準化技術。 品德：正確認識老化、培養優質的服務論理。				
<b>課程內容大綱 及時數</b>	日期	授課時間		時數	課程進度內容
	2015/5/10	星期日	09:00~12:00	3	銀髮產業趨勢與經營利基高齡者的特行
	2015/5/10	星期日	13:00~16:00	3	銀髮產業趨勢與經營利基高齡服務相關產業介紹
	2015/05/17	星期日	09:00~12:00	3	銀髮族服務事業概論 I
	2015/05/17	星期日	13:00~16:00	3	銀髮族服務事業概論 II
	2015/05/24	星期日	09:00~12:00	3	企業之標準化 SOP 之能力養成 I
	2015/05/24	星期日	13:00~16:00	3	企業之標準化 SOP 之能力養成 II
	2015/06/07	星期日	09:00~12:00	3	銀髮產業行銷的本質與環境 1. 行銷的起源與定義 2. 市場觀念的發展
	2015/06/07	星期日	13:00~16:00	3	銀髮產業行銷的本質與環境 3. 行銷的應用與管理 4. 行銷環境的意義與重要性
	2015/06/14	星期日	09:00~12:00	3	銀髮消費者行為分析消費者市場與消費者行為
	2015/06/14	星期日	13:00~16:00	3	銀髮消費者行為分析市場區隔、目標市場與定位
	2015/06/28	星期日	09:00~12:00	3	店頭行銷、氣氛營造與陳列規劃技術 I
	2015/06/28	星期日	13:00~16:00	3	店頭行銷、氣氛營造與陳列規劃技術 II
	2015/07/05	星期日	09:00~12:00	3	行銷企劃案格式與撰寫企劃導論
2015/07/05	星期日	13:00~16:00	3	行銷企劃案格式與撰寫企劃案格式	
<b>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</b>	※學 歷：高中/職(含)以上 ※資格條件：1. 年滿15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或農民保險身份之在職勞工。2. 對於銀				

	<p>髮產業有興趣者。</p> <p>※學員統一經由臺灣就業通網站 (網址：<a href="http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">http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</a>) 報名後，以資料及費用繳交完整順序為錄取優先順序。</p> <p>※補助對象為年滿十五歲以上(以開訓日為基準日)，具勞工保險、農民保險身分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</p> <p>※具本國籍。</p> <p>※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。(檢附勞保明細表)</p> <p>※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六條第三項、第四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，及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※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</p> <p>※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，不得同時申領本計畫之補助。但於參加本計畫訓練課程期間，發生非自願性失業情事者，不在此限</p>
<p><b>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</b></p>	<p>遴選方式:依台灣就業通網站報名順序錄取，依序通知於5天內繳交費用及相關資料，若無法聯繫或逾期未完成者，則由台灣就業通網站報名順序遞補之。招訓方式:1.中心網站首頁公佈 2.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-產業人才投資計畫首頁 3.招生簡章寄發(台南、高屏工業區、產學合作廠商) 4.EDM與電子郵件傳送 5.報紙刊登(刊登於各報教育訓練版面) 6.各大網站進修網公告：大專校院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</p>
<p><b>招訓人數</b></p>	<p>25人</p>
<p><b>報名起迄日期</b></p>	<p>104年4月10日12:00至104年5月7日18:00</p>
<p><b>預定上課時間</b></p>	<p>104年5月10日(星期日)至7月5日(星期日) 每週日09:00-12:00;13:00-16:00上課，共計42小時</p>
<p><b>授課師資</b></p>	<p>陳雪珠 博士 NPO經營與管理、方案規劃、行銷、口語傳播、社區資源開發、創意教學、諮商輔導、文創品牌經營與管理、高齡教學、旅遊學習、活動帶領與主持、危機管理</p> <p>高棋楠 碩士 資訊專案管理、商務簡報、會計資訊系統規劃、統計軟體</p> <p>陳冠良 博士 成人/高齡教育、活動行銷企劃、專案管理</p>
<p><b>費用</b></p>	<p>實際參訓費用\$6,000 (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\$4,800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\$1,200) 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%、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%</p>
<p><b>退費辦法</b></p>	<p>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</p> <p>(一)非學分班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，餘者退還學員。</p> <p>(二)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</p>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(一)因故未開班。</p> <p>(二)未如期開班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</p>

	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六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</p>
說明事項	<p>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</p> <p>2. 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更生受保護者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中低收入戶、六十五歲(含)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四分之一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。</p> <p>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	<p>聯絡電話：05-2949025 轉 921 聯絡人：楊玉琴 小姐          傳真電話：05-2354234 電子郵件：<a href="mailto:admcy@gmail.com">admcy@gmail.com</a></p>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         電話：0800-777888 <a href="http://www.evta.gov.tw">http://www.evta.gov.tw</a>          其他課程查詢：<a href="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">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</a>          【高屏澎東分署】          電話：07-8210171#2803-2805、2808 <a href="http://kpptr.wda.gov.tw/">http://kpptr.wda.gov.tw/</a>          電子郵件：<a href="mailto:080@wda.gov.tw">080@wda.gov.tw</a> 傳真：07-8212100</p>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

廣告